

企业报价折扣文件格式：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扬州市中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扬州市中医院被服布类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医用被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医用床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医用枕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陪护被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陪护床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陪护枕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值班室被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. 值班室床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9. 值班室枕套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. 诊疗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1. 空调被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. 被芯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3. 军绿垫被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4. 枕芯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5. 护士夏季工作服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6. 护士夏季工作服（彩色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7. 护士夏季工作服（孕妇服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8. 血透/急诊夏季工作服套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9. 医生夏季工作服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0. 医生夏季工作服（孕妇服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
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
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1. 护士冬季工作服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
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
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2. 护士裤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
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
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3. 医生冬季工作服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
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
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4. ICU冬季工作服套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
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
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5. 血透/急诊冬季工作服套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
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
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6. 全包手术衣大袍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
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
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7. 洗手衣裤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8. 绿色双层包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9. 绿色双层包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0. 绿色双层包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1. 绿色双层包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2. 绿色双层中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3. 绿色双层台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4. 绿色洞巾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5. 绿色双层治疗巾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6. 开腹大单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7. 病员服上衣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8. 病员服裤子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9. 护士帽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0. 小药袋（中药房用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）；制造商为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7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4.3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 1、从业人员（不仅指在职职工）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、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，中标后将公示。

4、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，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5、声明函应涵盖本项目(分包)所有货物，否则价格不作扣除。

6、中小企业不得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得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不得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7、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：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没收违法所得，情节严重的，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南京梅派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29日

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

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：

| 行业名称 | 指标名称 | 计量单位 | 中型 | 小型 | 微型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农、林、牧、渔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500 \leq Y < 20000$ | $50 \leq Y < 500$ | $Y < 50$ |
| 工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300 \leq X < 1000$ | $20 \leq X < 300$ | $X < 2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2000 \leq Y < 40000$ | $300 \leq Y < 2000$ | $Y < 300$ |
| 建筑业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6000 \leq Y < 80000$ | $300 \leq Y < 6000$ | $Y < 300$ |
| | 资产总额 (Z) | 万元 | $5000 \leq Z < 80000$ | $300 \leq Z < 5000$ | $Z < 300$ |
| 批发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20 \leq X < 200$ | $5 \leq X < 20$ | $X < 5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5000 \leq Y < 40000$ | $1000 \leq Y < 5000$ | $Y < 1000$ |
| 零售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5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50$ | $X < 1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500 \leq Y < 20000$ | $100 \leq Y < 500$ | $Y < 100$ |
| 交通运输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300 \leq X < 1000$ | $20 \leq X < 300$ | $X < 2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3000 \leq Y < 30000$ | $200 \leq Y < 3000$ | $Y < 200$ |
| 仓储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200$ | $20 \leq X < 100$ | $X < 2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1000 \leq Y < 30000$ | $100 \leq Y < 1000$ | $Y < 100$ |
| 邮政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300 \leq X < 1000$ | $20 \leq X < 300$ | $X < 2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2000 \leq Y < 30000$ | $100 \leq Y < 2000$ | $Y < 100$ |
| 住宿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2000 \leq Y < 10000$ | $100 \leq Y < 2000$ | $Y < 100$ |
| 餐饮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2000 \leq Y < 10000$ | $100 \leq Y < 2000$ | $Y < 100$ |
| 信息传输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20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1000 \leq Y < 100000$ | $100 \leq Y < 1000$ | $Y < 100$ |
|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1000 \leq Y < 10000$ | $50 \leq Y < 1000$ | $Y < 50$ |
| 房地产开发经营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1000 \leq Y < 200000$ | $100 \leq X < 1000$ | $X < 100$ |
| | 资产总额 (Z) | 万元 | $5000 \leq Z < 10000$ | $2000 \leq Y < 5000$ | $Y < 2000$ |
| 物业管理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300 \leq X < 1000$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X < 100$ |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| 营业收入 (Y) | 万元 | $1000 \leq Y < 5000$ | $500 \leq Y < 1000$ | $Y < 500$ |
|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| | 资产总额 (Z) | 万元 | $8000 \leq Z < 120000$ | $100 \leq Z < 8000$ | $Y < 100$ |
| 其他未列明行业 | 从业人员 (X) | 人 | $100 \leq X < 300$ | $10 \leq X < 100$ | $X < 10$ |

说明：上述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，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，否则下划一档；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。